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政旦志远核字第 260000146 号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anda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60NW22XJJ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政旦志远核字第 260000146 号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研环境）《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清研环境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清研环境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清研环境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清研环境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清研环境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清研环境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清研环境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建华

王建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任武

刘任武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2]54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定价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70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9.09 元。

截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20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共募集资金 515,620,9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72,126,999.68 元，募集资金净额 443,493,900.32 元。

2025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1,331,368.87 元（不含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534.5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15,620,900.00
减：保荐承销费	49,562,090.00
募集资金初始金额	466,058,810.00
减：其他发行费	22,564,909.68
募集资金净额	443,493,900.32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	288,700,436.76
其中：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	173,557,745.96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川南页岩气钻井废水治理项目（一期）	15,142,690.80
减：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5,345,147.25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1,906.43
加：募集资金活期利息收入	3,339,445.76
加：募集资金理财投资收益	19,071,103.76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01,856,959.4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856,959.40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81,000,000.00



项目	金额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大额存单	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开设多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就每一专户签署一份募集资金多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定期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前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337010100103000958	2,127,544.38	活期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1014100040049894	1,787,942.43	活期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4403040160000364824	538,695.48	活期
广东清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1014100040050074	10,225.77	活期
广东清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337010100103000830	54,412.35	活期
自贡正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4403041060000323375	16,338,138.99	活期
合计	-	-	20,856,959.40	-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用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对应的总额度。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开户名称为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为广东华兴银行深圳分行,银行账号为 210000947650)。鉴于



上述专用结算账户相关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且无后续使用计划，账户内资金已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规范账户管理，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将上述账户注销，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余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33,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杭州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48,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81,000,000.00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因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合计余额在 2024 年 6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 月 12 日期间存在超过前次审批额度的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将超出审批额度部分的募集资金全部赎回。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前述超过审批额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进行追认。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562.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33.14				
募集资金净额		44,349.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870.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	否	27,133.06	27,133.06	3,618.87	17,355.77	63.97	2025年6月30日	(267.31)	不适用(注)	否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133.06	3,618.87	27,355.77	73.67	---	(267.31)	---	---
超募资金投向										
川南页岩气钻井废水治理项目(一期)	否	3,147.87	3,147.87	1,514.27	1,514.27	48.10	2026年4月30日	---	---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147.87	3,147.87	1,514.27	48.10	---	---	---	---
合计		---	40,280.93	40,280.93	5,133.14	28,870.04	71.67	(267.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3年8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调整,从2023年6月30日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 2024年6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调整，从 2024 年 6 月 30 日调整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3,147.87 万元的超募资金以向控股子公司自贡正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方式投资建设川南页岩气钻井废水治理项目（一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1,514.27 万元。 公司其余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采用活期、定期等方式进行合理配置存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余额为 6,487.68 万元（已扣除募投项目使用的超募资金），其中包含活期余额 1,687.68 万元，结构性存款 4,800.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4,710.01 万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人民币 4,710.01 万元。同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2]0010200 号）。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年度公司募投项目“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7,534.5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主要系： 1、在工程建设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需求，在保障质量与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遵循科学、节约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有效节约了项目资金。募投项目整体已竣工验收，对于项目后续部分区域的精装修工程，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投入。 2、在设备投资方面，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考虑，根据市场情况及实际生产需求放缓了设备采购进度，后续将根据业务需要陆续以自有资金进行采购。 3、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安排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并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采用活期、定期等方式进行合理配置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参见本专项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相关内容

注：广东清研高端环保装备研发与制造基地项目自 2025 年 6 月完成验收转固，尚未达到投产满 1 年的统计节点。

